2019年度

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〇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决算构成单位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质量技术监督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全市质量技术监督工作发展规划、实施办法并监督组织实施，负责与质量技术监督有关的技术规范工作,组织实施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工作。

（二）负责全市质量宏观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家质量发展纲要，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质量发展规划，推进名牌战略和质量振兴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奖励制度，牵头组织政府质量工作考核。

（三）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管理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控、监督抽查、纤维质量监督检验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和监督工作，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仲裁检验工作。

（四）负责全市标准化监督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组织制定、修订、审批、发布地方标准规范，推行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及企业标准备案工作，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

（五）承担质量诚信体系建设工作，负责全市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工作。

（六）负责食品包装材料、容器、食品生产经营工具等食品相关产品生产加工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组织协调全市有关专项打假活动。

（七）负责电子商务及物流产（商）品质量监管工作。

（八）负责全市计量监督管理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并组织实施量值传递溯源和强制检定以及计量校准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量、市场计量和能源计量行为。

（九）组织实施国家认证认可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管理监督校准、检测、检验实验室资质认定；负责落实国家强制性认证制度的监督管理；依法监督和规范认证市场，监督管理与质量技术监督有关的中介服务和技术评价行为。

（十）负责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监督管理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保养、充装、使用、检验检测各环节的工作，负责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参与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

（十二）负责规范全市检测行业行为，负责对检测行业主体资质和从业人员资格的管理，负责监督安全生产、执法监管、医疗卫生、环境监测、贸易结算、认证评审等领域检测行为和检测数据的科学公正性。

（十三）制定全市质量技术监督科技发展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质量技术科研和技术引进工作，负责全市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

（十四）组织推进全市质量安全信息化建设。

（十五）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设11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计划科技科、财务审计科、法规宣传科、质量管理科、质量监督科、标准计量科、认证认可监管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执法监督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二级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局机关本级及9个所属二级机构，分别是：

1、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机关）

2、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稽查支队

3、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湖滨分局

4、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经济开发区分局

5、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6、三门峡市纤维检验所

7、三门峡市有色金属质量科学研究所

8、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信息指挥中心

9、三门峡市标准信息情报研究所

10.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504.4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45.58万元，下降21.25%。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人员经费减少，专项经费调整减少。

1. 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合计2,796.8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88.01万元，占99.68%；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8.86万元，占0.32%。

三、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支出合计2,597.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61.37万元，占83.21%；项目支出436.05万元，占16.7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286.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66.16万元，下降12.42%。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人员经费减少，专项经费调整减少。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31.8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3.6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44.77万元，减少25.7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人员经费减少，专项经费调整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31.8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073.68万元，占85.2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5.09万元，占7.61%；卫生健康（类）支出79.44万元，占3.27%；农林水（类）支出2.45万元，占0.1%；住房保障（类）支出91.18万元，占3.7%。

（三）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430.64万元，支出决算为2,431.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追加支付2018年目标考核奖、未休假补贴、健康修养费等款项。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39.75万元，支出决算为1014.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人员经费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监督管理专项（项）。年初预算为125万元，支出决算为85.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专项经费调整减少。

3．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监管执法专项。年初预算为1020万元，支出决算为22.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专项经费调整减少。

4．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监督管理技术支持（项）。年初预算为130万元，支出决算为87.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专项经费调整减少。

5．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项）。年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专项经费调整减少。

6．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标准化管理（项）。年初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2.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专项经费调整减少。

7．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95.3万元，支出决算为599.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追加拨付2018年目标考核奖、未休假补贴、健康修养费等款项。

8.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局转移支付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33.5万元，支出决算为2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整，专项经费调整减少。

10．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2.53万元，支出决算为17.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化。

11.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55.59万元，支出数为136.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化保险经费减少。

12．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2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本年度申请的抚恤金。

13.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6.78万元，支出决算为57.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变更医疗保险金减少。

14．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8.55万元，支出决算为21.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更医疗保险金减少。

15.一般公共服务（类）农林水支出（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年末财政拨付驻村人员补助经费及工作经费。

16．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8.33万元，支出决算为91.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更住房公积金减少。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58.6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23.8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334.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8.4万元，支出决算为20.6万元，完成预算的18.9%。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完善公务接待、公务用车的审批程序和支出手续，认真落实公务接待及公务用车的管理办法。。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7.8万元，完成预算的29.1%，占8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81万元，完成预算的38.5%，占13.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为61.1万元，支出决算为17.8万元，完成预算的29.1%。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完善公务用车的审批程序和支出手续，认真落实公务用车的管理办法。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7.8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车辆维修费、车辆保险费、车辆过桥过路费。2019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6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7.3万元，支出决算为2.81万元，完成预算的38.5%。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完善公务接待的审批程序和支出手续，认真落实公务接待的管理办法。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19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8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2018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2个、来宾26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关于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年，市质监局对0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0万元。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初预算为175.88万元，支出决算为282.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0.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纤检所省局拨付资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5.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5.8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1.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9年期末，河南省三门峡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共有车辆16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7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1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类）工商事务（款）：是指工商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工商业务等活动的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是指为保障三门峡市工商局各 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是指工商局机关及所属二级单位的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项）：是指为三门峡市工商局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的机关服务局的支出。

（四）事业运行（项）：是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八、“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